公开招标采购文件

项目编号：GGZC2022-G3-61367-GXBX

项目名称：平南县公安局采购移动警务通信服务

采购单位：平南县公安局

采购代理机构：广西博行弈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022 年　月

目　　录

第一章　公开招标公告 2

第二章　招标项目采购需求 6

第三章　投标人须知 5

第四章　评标办法及评分标准 27

第五章　合同主要条款格式 31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38

第一章　公开招标公告

广西博行弈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平南县公安局采购移动警务通信服务（项目编号：GGZC2022-G3-61367-GXBX）公开招标公告

项目概况

平南县公安局采购移动警务通信服务招标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贵港市政府采购网“供应商注册入口”完成账号注册后，登录政采云平台“项目采购—获取采购文件”模块自行下载免费获取招标文件，并于2022年　月　　日9点00分（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GGZC2022-G3-61367-GXBX

项目名称：平南县公安局采购移动警务通信服务

预算金额（人民币）：叁佰陆拾陆万叁仟陆佰元整（¥3663600.00）

采购需求：平南县公安局采购移动警务通信服务1项，如需进一步了解详细内容，详见招标文件。

服务期：自服务交付使用验收合格之日起24个月。（以双方正式合同约定为准）。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的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4、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除单一来源采购项目外，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5、对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渠道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不得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三、获取招标文件

时间：2022年　月　日至2022年　　月　　日9点00分前；

地点：http://zfcg.czj.gxgg.gov.cn（贵港市政府采购网）；

方式：招标文件获取方式为网上自行下载，潜在供应商通过政采云“供应商注册入口”完成账号注册后，登录政采云平台“项目采购—获取采购文件”模块免费自行下载采购文件电子版，未注册的供应商可在完成注册后进行下载。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2022年　月　　日9点00分（北京时间）（自招标文件开始发出之日起至投标人提交投标文件截止之日止，不得少于20日）。

地点：通过政采云平台（网址：http://www.zcygov.cn）实行在线投标（本项目不要求投标供应商到达开标现场，但供应商应派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委托代理人准时在线出席电子开评标会议，随时关注开评标进度，如在开评标过程中有电子询标，应在规定的时间内对电子询标函进行澄清回复。）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不得少于20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1、监督部门：平南县财政局政府采购监督管理股，联系电话：0775-7820666。

2、本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扶持中小企业政策，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政策，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

3、本次采购公告同时在http://www.ccgp.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zfcg.gxzf.gov.cn（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网）、http://zfcg.czj.gxgg.gov.cn（贵港市政府采购网）、http://ggzy.jgswj.gxzf.gov.cn/ggggzy/[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广西·贵港）]发布。

七、在线投标响应（电子投标）说明：

1、本项目通过政采云平台实行在线投标响应（电子投标），供应商需要先安装“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并按照本公开招标文件和政采云平台的要求，通过“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编制并加密投标文件。供应商未按规定编制并加密的投标文件，政采云平台将予以拒收。

“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请自行前往广西政府采购网下载并安装（http://zfcg.gxzf.gov.cn/OfficeService/DownloadArea/2455918.html?utm=sites_group_front.b8b6c91.0.0.c51f9820a48111eabb9bcbdf01af125e）；电子投标具体操作流程参考《政府采购项目电子交易管理操作指南-供应商》；在使用政采云投标客户端时，建议使用WIN7及以上操作系统，通过政采云平台参与在线投标时如遇平台技术问题详询400-881-7190。

2、为确保网上操作合法、有效和安全，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在“政府采购云平台”的身份认证，确保在电子投标过程中能够对相关数据电文进行加密和使用电子签章。使用“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需要提前申领CA数字证书，申领流程请自行前往相关网站进行查阅；（完成CA数字证书办理预计一周左右，建议供应商获取公开招标文件后立即办理。）

3、投标人应当在开标时间前，将生成的“电子投标文件”上传递交至政采云平台。开标时间前可以补充、修改或者撤回电子投标文件。补充或者修改电子投标文件的，应当先行撤回原文件，补充、修改后重新传输递交，开标截止时间前未完成传输的，视为撤回投标文件。

4、在本项目试运行全流程电子化招投标交易阶段，投标人如有需要，可以参与现场开标（所需在线投标响应及解密开启设备自带）并可在开标截止时间前提供以介质（U盘或光盘等）存储的数据电文形成的电子备份投标文件。电子备份投标文件应当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代理人（需携带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或授权委托书原件等有效证明材料）在开标截止时间前按要求密封并提交至平南县公共资源

交易中心[贵港市平南县平南街道工业大道（平南县交通运输局11楼交易厅）]（具体交易厅详见电子屏幕），逾期送达或未按要求密封将被拒收。电子备份投标文件应当密封包装并在包装上标注投标项目名称、单位名称并加盖单位电子公章。本项目拒绝邮寄方式送达。

5、若投标人的电子加投标文件无法按时解密可在30分钟内向代理机构提供电子备份投标文件，逾期送达的将予以拒收，所造成的后果由投标供应商自行承担。

6、在投标人提交了电子备份投标文件后，如通过政采云平台上传递交的电子加密投标文件无法按时解密且无法通过政采云“异常处理”端口处理的视为投标文件撤回，所造成的后果由投标供应商自行承担。

八、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名 称：平南县公安局

地址：贵港市平南县平丹路1号

联系人:唐警官

联系电话：0775-7828738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 称：广西博行弈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贵港市港北区金港大道万豪丽城2栋3单元3405

项目联系人：吴工

联系电话：0775-4218878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吴工 电话：0775-4218878

3.相关业务联系单位及联系电话

CA咨询(汇信公司)客服热线：400-888-4636

“政采云”平台客服电话：400-881-7190

广西博行弈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022年 月 日

第二章　招标项目采购需求

（1）招标文件中带“ ▲”的条款为本次采购的实质性的商务、技术或服务要求，供应商须满足或响应，若无法完全满足，将会被认定为无效投标。

（2）供应商须在投标文件中填写/应答所提供的服务内容，当响应文件中所提的服务内容与招标文件中服务内容及要求有偏离时，须在“偏离”栏内如实注明是“正偏离”或“负偏离”，“正偏离”指投标标服务的内容优于招标文件中要求，“负偏离”指投标服务的内容低于招标文件中要求。响应文件中的技术参数、功能或其它内容有“正偏离”的，供应商须对“正偏离”的情况单独作出说明。

（3）本采购需求中没有在响应文件中注明偏离（文字说明或在技术、商务对比表注明）的参数、配置、条款视为被供应商完全接受。

（4）本项目所属行业：信息传输业

序号	服务名称	数量	单位	服务内容及相关性能配置要求
1	平南县公安局采购移动警务通信服务	1	项	**一、基本要求** 为采购人提供不少于430个手机号码24个月的移动办公通讯服务。具体包含如下服务内容： （一）提供移动办公终端应用的基础数据流量服务。 （二）提供定制化移动办公终端使用服务。 **二、定制化移动办公终端使用服务** 提供定制化的移动办公终端使用服务，为确保终端使用的效率和安全，要求终端具备相应的硬件性能和功能要求，具体要求如下： 终端数量要求： 为用户提供不少于430台的安全移动办公终端。 **（一）性能要求：** 1. 网络制式要求：全网通 移动:2G/GSM,3G/TD-SCDMA,4G/TD-LTE，5G/NR 联通:2G/GSM,3G/WCDMA,4G/TD-LTE,4G/FDD-LTE，5G/NR 电 信 :2G/CDMA,3G/CDMA 2000,4G/TD-LTE,4G/FDD-LTE ，5G/NR。 2. SIM 卡要求：双卡双待，主副卡不区分卡槽；卡槽 1（内卡槽）、卡槽 2（外卡槽）可任意切换为主卡、副卡；卡槽 1（内卡槽）支持 Nano SIM 卡，卡槽 2（外卡槽）。

				3. CPU 要求：核数≥八核，CPU 主频等于或优于：1 x 2.84GHz +3 x 2.4GHz +4 x 1.8GHz。 ▲5. 存储：RAM≥8GB，ROM≥256GB。 6. GPS、北斗导航：支持。 7. 屏幕：≥6.5 英寸，≥10.7 亿色，DCI-P3 广色域；类别：OLED，300 Hz 触控采样率，≥1440 Hz 高频 PWM 调光，分辨率≥ FHD+ FHD+2700x1224 像素，屏幕像素密度≥450PPI。 8. 摄像头：后置摄像头：≥5000 万像素原色摄像头（彩色，f/1.8 光圈)+1300 万像素超广角摄像头(f/2.2 光圈)+1200 万像素长焦摄像头（f/3.4 光圈），支持 OIS 光学防抖与 AIS 智能防抖；前置摄像头：≥1300 万像素。 9. 电池容量：≥4100mAh（典型值） 10. 传感器：支持重力传感器、指纹传感器、环境光传感器、接近光传感器、陀螺仪、指南针、霍尔传感器、Camera 激光对焦传感器、色温传感器、气压计，NFC，解锁时间≤1 秒。 11. 防尘防水：支持防尘抗水（支持或优于 IP68）,响应文件中提供具备检测资格的检验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复印件并加盖供应商公章。 **（二）操作系统及软件适配要求：** 1.操作系统安全要求：具备两个完全独立的操作系统，无后门隐患，可根据不同的使用环境切换不同的操作系统。安全模式下操作系统接受广西壮族自治区公安厅移动警务管理平台进行统一认证和设备绑定，进入安全区受到保护。 2.操作系统定制能力：支持双系统同时在线，支持公共 APN 和专属 APN 同时接入、同时在线。当前系统能接收到另外一个系统的通知栏消息，但看不到数据；双系统定位双在线，定位芯片可以同时向两个系统提供定位服务，保证前后台系统都能获取到正确的位置信息；支持关闭 GPS 仅使用北斗进行定位。 3.NFC 应用：可用于实现 NFC 读取身份证标识码核验身份证信息功能。 4.安全水印：支持系统级全局水印功能，防止偷拍屏幕造成信息泄露，同时支持防截屏、防录屏； 5.设备应用适配：可适配警务通应用软件。

				6.设备安全功能要求：支持数据加密存储功能；具备安全引导机制，防止非法刷机；具备内核级防破解反 Root 技术；完全杜绝 android 后门问题。 7.设备安全检测：供应商提供的终端设备符合公安部最新移动警务终端标准（《GA/T 1466.1-2018 智能手机型移动警务终端第 1 部分：技术要求》。 **三、设备售后运维服务及安全加密服务要求：** （一）设备售后服务要求 1.提供 7*24 小时响应用户电话咨询服务，及时响应并解决问题或给出合理的意见与建议。 2.设备供货厂家或代理商常驻服务人员至少 2 名，并取得设备安全终端厂商服务认证（初级）或以上认证考试合格证书。 3.在终端遗失时，提供广西壮族自治区公安厅警务终端管控及应用适配目录内的同等级终端购买途径。 4.整机保修服务：提供 1 年中国手机三包法规定的标准保修服务。要求 100%原装原厂零件保修，在保修范围内“零”费用保修，提供软件系统的刷机服务，提供指定官方售后网点终端三包 1 年延保服务。 5.碎屏保障：两年保障期内，正常使用过程中因意外坠落、碰撞、挤压，造成屏幕破碎或者开裂时，可免费在指定官方售后网点更换 1 次原厂屏幕。 （二）移动警务终端加密证书服务 采用广西移动警务芯片加密证书方案，为采购单位提供移动警务终端不少于 **430** 个加密证书服务可以选择以下两种方式之一： 1、采用广西移动警务贴膜卡加密证书方案，为采购单位提供安全加密贴膜卡，以供采购单位的终端用户用于身份鉴权证书发放，具体要求参数如下： (1) 安全智能薄膜卡应具有计算机信息系统安全专用产品销售许可证； (2) 适配广西公安警务数字 CA 证书系统，满足 CA 证书的下载、激活、使用及管理等需求； (3) 提供薄膜型终端密码模块（不占卡槽），为智能终端提供身份认证和信息加密服务。

				(4) 安全智能薄膜卡可实现 SM2 算法和密钥管理，为移动终端提供基于 SM2 算法的数据加解密服务； (5) 支持 SM1、SM2、SM3、SM4 等密码算法。安全智能薄膜卡可存储个人数字身份证书和签名私钥，为移动终端提供数字签名、签名验证和数据加密等密码服务。 (6) 质保期内如因终端维修更换主板等原因导致终端串号变更，免费提供终端双系统重新恢复加载并确保功能正常使用。 2、移动警务内置安全芯片加密方案。终端密码模块为空中发证客户端、VPDN 客户端、可信计算模块提供各项密码功能，实现证书和密钥对应的安全存储和使用。 (1) 内置安全芯片 inSE; (2) 在线安全初始化、授权激活 (3) 支持密钥管理 11 (4) 支持数据加解密； (5) 支持数字签名/验签； (6) 支持消息杂凑、消息验证码 MAC、随机数 (7) 支持 SKF 国密接口； (8) 支持作为移动警务终端可信根使用； (9) 支持 SM2/SM3/SM4 国密算法、支持 RSA、SHA1/SHA256; (10) SM4 加/解密速率：不低于 15Mbps; (11) SM2 签名验签速率：不低于 5 次/秒 (12) SM3 计算速率：不低于 30Mbps; **四、移动办公终端应用的基础数据流量服务** 提供本项目移动办公办案终端应用的基础数据流量服务，用于满足采购人的日常办公办案使用，具体服务要求如下： 1.提供每月国内流量不少于100G/人高速流量，不少于3000分钟/人全国通话时长，不少于200条/人短信。 2. 必须提供各项基础电信服务，支持用户根据需要自行以优惠价格开通或注销通话、短信、VoLTE高清通话、来电显示、彩铃定制等服务，并支持用户办理集团组网、副卡业务、自购流量、国际漫游、5G生态权益特权或应用特权等服务； 3.服务期间，必须无偿支持用户办理销户、过户、携号

				转网（转入或转出）服务； **五、其他要求：** 1.为保证内部信息不外泄，成交供应商应授权采购人在服务期满后，移动办公终端的处置权归采购人，由采购人进行销毁处理。竞标时响应文件中必须提供本条要求的承诺函； 2.当采购人因工作需要新增移动警务通讯服务时，新增人员的服务标准参考本次采购需求方案执行。 3.须提供专业的服务团队，在提供服务的推广阶段，需根据采购人要求提供足够的人力确保又好又快地向全体民警推广此项服务； 4.服务响应时间：要求7*24小时电话支持响应和24小时现场支持售后响应服务；终端故障解决时间要求在8小时内； 5.提供详细的人员培训方案。根据采购人要求，成交供应商必须免费对全警提供服务相关的业务培训，确保能够理解系统原理、系统功能，熟练掌握系统操作流程、常用功能等应用，能熟练掌握硬件设备的安装、使用，能掌握硬件设备运维技巧。相关培训时间、地点和方式由采购人决定，成交供应商按要求派出精干力量进行培训； 6.需到安装地点免费上门安装，调试，培训；并在售后服务方案中提供售后服务机构和联系人名单； 7.在提供服务过程中，对所接触到的所有信息负有保密义务，并签署相关保密协议，如因成交供应商原因造成的信息泄露事件，采购人可追求其刑事责任； 8.每个季度向采购人提供一次厂家上门服务。（包括:终端使用指导、终端清理、终端保养、软件服务维护及升级。且物料及人员费用由厂家承担。） 9.在服务结束后免费提供移动警务终端脱敏服务。
本项目商务要求：				
报价要求	本次报价须为人民币报价，包含： 1.项目整体服务的价格； 2.必要的保险费用和各项税金； 3.安装、调试、培训、技术支持、售后服务、更新升级等等费用； 4.项目验收产生的费用。			

	5. 24个月日常维护及售后服务的费用。
合同履行期限	自合同生效之日起 20 个工作日内，所有服务内容必须验收合格并提交使用。
服务期及服务成果交付地点	服务期：自服务交付使用验收合格之日起24个月。（以双方正式合同约定为准） 交付地点：贵港市平南县采购人指定地点。
合同签订期	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20 日内,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
服务响应要求	1.响应报价为供应商提供的所有服务的报价，需报出项目整体服务总价。 2.供应商响应时必须在响应文件中提供详细的项目实施方案（可包含技术实施方案、电信运营商基站覆盖率、售后服务方案）、保密承诺等。 3.供应商须提供7×24小时技术支持电话服务，并提供售后服务承诺书。 4.供应商须提供针对本项目有效的联系人列表（包括：供应商客户经理和技术接口人及联系电话清单、指定售后服务机构、工作日服务时间及售后服务联系人联系电话清单）。 5.保修政策：全国联保，享受三包服务。 6.质保期：终端设备质保期≥1年整机原厂免费质保（质保期：自采购人全部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在质保期限内，成交供应商应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电信条例》，维护双方权益，保证采购人租用服务畅通及安全。使用所有货物均要求是原厂新品，按国家有关产品“三包”规定执行“三包”。在质保期内设备运行发生故障，成交供应商必须免费提供维修服务。但由于采购人个人原因造成终端产品损坏或丢失的，由成交供应商根据报告中断涉及终端的通信服务，并协助采购人购买同等档次和功能的终端，所涉及的终端购买费用由采购人承担。 7.成交供应商在提供服务过程中，对所接触到的所有信息负有保密义务，并签署相关保密协议，如因成交供应商原因造成的信息泄露事件，采购人可追究其责任。
付款方式	分 2 期付款：第一笔付款经双方签字确认验收合格后，支付至合同总金额的 50%；第二笔付款，签订合同满 12 个月后，支付合同金额的 50%。
验收标准	1. 检查供货范围或服务范围：根据竞争性磋商文件检查服务内容是否满足要求。 2. 成交供应商应提供完备的技术或服务资料、装箱单和合格证等，并派遣专业人员进行现场安装调试。验收合格条件如下： 2.1货物或服务技术参数与采购合同一致，性能或指标达到规定的标准。 2.2技术或资料、装箱单、合格证等资料齐全。 2.3在测试或试运行期间所出现的问题得到解决，并运行或工作正常。

	2.4在规定时间内完成交货及验收，并经采购人确认。 3．产品或服务在安装调试并试运行符合要求后，才作为最终验收。 4．成交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或服务未达到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要求，且对采购人造成损失的，由成交供应商承担一切责任，并赔偿所造成的损失。 5．产品包装材料归采购人所有。 6．其他验收要求按第五章《合同条款及格式》执行，未尽事宜参照《关于印发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项目履约验收管理办法的通知》[桂财采〔2015〕22号]以及《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强政府采购需求和履约验收管理的指导意见》[财库〔2016〕205号]规定执行。
履约保证金	本项目无履约保证金。
本项目其他要求及说明	
售后服务和其他要求	1.本项目为服务项目，报价必须包含本采购服务内容涉及的所有设备、随配附件、备品备件、运输、工具、报装、安装、调试、各种辅材、附加培训、售后服务、税金及其他所有可能发生的一切费用，磋商供应商交付的产品需要实现《项目需求参数》要求的功能，所有费用包含在磋商报价中，除追加设备采购外，采购人不再支付任何费用。 2.免费送货上门，免费安装调试，提供必要的零配件供应，交货时，所有产品必须满足磋商采购文件上的技术规格要求、磋商供应商响应和承诺的技术参数及性能和国家有关标准进行验收，达不到要求的不予验收，视为产品验收不合格，由此造成的损失由成交人承担。 3.提供7×24小时热线电话服务，接到故障通知后30分钟内响应，2小时内派认证工程师到达现场，8小时内解决问题，12小时内仍无法解决问题的，提供相同性能参数的备件替用。并提供故障申告途径及绿色通道，做到全方位响应,并指定专人负责上门受理调试日常维护及平时协助甲方维护检测等工作；提供365×24小时的售后服务响应； 4.竞标时须提供售后服务承诺书，提供售后服务机构及联系人名单，列明详细地址及联系方式； 5.在服务期限内，由成交供应商提供本项目的维保服务。非人为损坏的，属质量问题的，如无法维修需要提供同等档次设备替换。 6.当用户网络需要扩展、迁移或升级时，成交供应商负责免费提供相应解决方案等技术支持；因成交供应商施工、网络割接等原因影响宽带网络运行的，应当提前一天通知用户，并且尽快消除故障、恢复通信线路。 7.磋商供应商必须提供售后服务承诺、保密承诺和廉洁承诺。

说明：

1.凡在“服务内容及相关性能（配置）要求”中表述为“标配”或“标准配置”的设备，磋商供应商应在报价表中将其标配参数详细列明，否则该报价无效。

2.本需求表中标注“▲”的条款或要求系指实质性条款或实质性要求，必须满足或者优于此项要求内容，否则磋商将被否决。

3.磋商供应商必须自行为其竞标产品侵犯其他磋商供应商或专利人的专利成果承担相应法律责任；同时，具有产品专利的磋商供应商应在其磋商响应文件中提供与其自有产品专利相关的有效证明材料，否则，不能就其产品的专利在本项目报价过程中被侵权问题提出异议。

第三章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条款号	编列内容
2.1	项目名称：平南县公安局采购移动警务通信服务 项目编号：GGZC2022-G3-61367-GXBX
5	投标报价及费用：1、本项目投标应以人民币报价；2、不论投标结果如何，投标人均应自行承担所有与投标有关的全部费用；3、本项目的代理服务费按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进一步放开建设项目专业服务价格的通知 》发改价格〔2015〕299 号文执行，代理服务费为人民币叁万陆仟叁佰元整（¥36300.00 元）。由中标供应商向采购代理机构支付。中标供应商在领取中标通知书前，应向采购代理机构一次性付清采购代理服务费。
6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9.2	接收质疑函方式：以书面形式 联系电话：0775-4218878 通讯地址： 贵港市港北区金港大道万豪丽城 2 栋 3 单元 3405
12.1	**澄清与修改：** 1. 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修改。澄清或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应当在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 15 日前，在财政部门指定的政府采购信息发布媒体上发布更正公告，并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招标文件收受人。 2. 招标文件澄清、修改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当招标文件与招标文件的澄清、修改通知就同一内容的表述不一致时，以最后发出的书面文件为准。 3. 招标文件的澄清、修改都应该通过本采购代理机构以法定形式发布，采购人非通过本机构，不得擅自答复、修改招标文件。
13.1	**报价文件【第 1、2 项为必须提供并加盖单位公章，否则作投标无效处理】：** 1. 投标函； 2. 开标一览表； 3. 投标人针对报价需要说明的其他文件和说明（格式自拟）。
13.2	**资格证明文件【第 1 至 4 项为必须提供并加盖单位公章，否则作投标无效处理】** 1.投标人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副本复印件； 2.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法定代表人有效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3.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及被授权人有效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4.平南县政府采购项目投标资格承诺函（格式后附）（必须提供，加盖投标单位公章）； 5.招标文件要求的其他资格证明文件；
13.3	**商务文件【第 1 至 2 项为必须提供并加盖单位公章，否则作投标无效处理。其他如有请提供】：** 1. 投标声明书； 2. 商务响应表； 3. 类似案例成功的业绩（投标人同类项目实施情况一览表、合同或任务书或中标通知书复印件）； 4. 其他特殊资质证书（如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须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本地

	化服务能力等）； 5. 投标人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复印件； 6. 投标人认为可以证明其能力或业绩的其他材料复印件； 7. 投标人情况介绍；
13.4	**技术文件【第 1 至 4 项为必须提供并加盖单位公章，否则作投标无效处理。其他如有请提供】：** 1. 技术需求响应表； 2. 技术实施方案； 3. 技术实施人员一览表； 4. 售后服务方案； 5. 对本项目总体要求的理解、合理化建议和改进措施； 6. 优惠条件：投标人承诺给予招标人的各种优惠条件； 7. 投标人需要说明的其他文件和说明（格式略）。
16.1	投标有效期：60 日历天。
17	投标保证金：无
20.2	投标截止时间：2022 年　月　　日上午 09 时 00 分 投标地点：通过政采云平台（网址：http://www.zcygov.cn）实行在线投标（本项目不要求投标供应商到达开标现场，但供应商应派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委托代理人准时在线出席电子开评标会议，随时关注开评标进度，如在开评标过程中有电子询标，应在规定的时间内对电子询标函进行澄清回复。）
22	开标时间：2022 年　月　　日上午 09 时 00 分 开标地点：通过政采云平台（网址：http://www.zcygov.cn）实行在线投标（本项目不要求投标供应商到达开标现场，但供应商应派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委托代理人准时在线出席电子开评标会议，随时关注开评标进度，如在开评标过程中有电子询标，应在规定的时间内对电子询标函进行澄清回复。）
24.2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在对投标人资格审查时进行信用查询，查询结果与投标文件不一致时，以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查询结果为准。** 查询渠道：“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 查询起止时间：自招标公告之日起至投标截止时间前 查询记录和证据留存方式：在查询网站中直接打印查询记录，打印材料作为评审资料保存。 **信用信息使用规则：对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渠道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中标人，资格审查不通过，不得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30.2	评标方法：综合评分法
31	开标前准备： 1、本项目实行网上开标，采用电子投标文件。 2、各供应商应在截标前应确保成为政采云平台正式注册入库供应商，并完成 CA 数字证书申

	领。如因未注册入库、未办理 CA 数字证书等原因造成无法投标或投标失败等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3、供应商将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下载、安装完成后，可通过账号密码或 CA 登录客户端进行投标文件制作。客户端请至网站下载专区查看，如有问题可拨打政采云客户服务热线：400-881-7190 进行咨询。 **投标文件解密时间：** 截标时间后30分内投标人可以登录政采云平台，用“项目采购-开标评标”功能进行解密投标文件。若投标人在规定时间内无法解密或解密失败，可以以提交的电子备份投标文件作为依据，如若电子备份投标文件与政采云平台上传的电子投标文件被识别为不一致的，以电子备份投标文件作为评审依据；投标人按时在线解密投标文件的，以在线解密的投标文件作为评审依据。**若投标人在规定时间内无法解密或解密失败且未提供电子备份投标文件的，视为投标文件撤回。**
33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四十三条规定，中标结果公告内容中包括中标中标人名称、地址和中标金额，主要中标标的的名称、规格型号、数量、单价、服务要求。
38	履约保证金：无。
39	签订合同携带的资格证件：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副本复印件、单位授权委托书及被授权人身份证原件、中标通知书原件。
40	政府采购合同公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五十条规定，采购人应当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将政府采购合同在省级以上人民政府财政部门指定的媒体上公告，但政府采购合同中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的内容除外。因此请各投标人应在投标文件中注明投标内容中涉及商业秘密的部分，未注明的视为投标文件中不涉及商业秘密。
41	采购资金来源：一般预算资金
42	付款方式：分 2 期付款：第一笔付款经双方签字确认验收合格后，支付至合同总金额的 50%；第二笔付款，签订合同满 12 个月后，支付合同金额的 50%。
43	解释：本招标文件的解释权属于采购代理机构。
44	1、本招标文件中描述投标人的“公章”是指根据我国对公章的管理规定，用投标人法定主体行为名称制作的印章，除本招标文件有特殊规定外，投标人的财务章、部门章、工会章、合同章、投标专用章、业务专用章等其它形式印章均不能代替公章。 2、本招标文件中描述投标人的“签字”是指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亲自在招标文件规定签署处亲笔写上个人的名字的行为，私章、签字章、印鉴、影印等其它形式均不能代替亲笔签字。

一、总　则

1.适用范围

本招标文件适用于本项目的招标、投标、评标、定标、验收、合同履约、付款等行为（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2.定义

2.1.“招标采购单位”系指平南县公安局。

2.2.“投标人”系指向招标方提交投标文件的单位或自然人。

2.3.“产品”系指供方按招标文件规定，须向采购人提供的一切设备、保险、税金、备品备件、工具、手册及其它有关技术资料和材料。

2.4.“服务”系指招标文件规定投标人须承担的安装、调试、技术协助、校准、培训、技术指导以及其他类似的义务。

2.5.“项目”系指投标人按招标文件规定向采购人提供的产品和服务。

2.6.“书面形式”包括信函、传真、电报等。

2.7.“★”系指核心技术指标及功能需求条款。“▲”系指实质性要求条款。

3.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方式。

4.投标委托

通过政采云平台（网址：http://www.zcygov.cn）实行在线投标（本项目不要求投标供应商到达开标现场，但供应商应派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委托代理人准时在线出席电子开评标会议，随时关注开评标进度，如在开评标过程中有电子询标，应在规定的时间内对电子询标函进行澄清回复。）

5.投标费用

投标人均应自行承担所有与投标有关的全部费用（招标文件有相关规定的除外）。

6.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7.转包与分包

本项目不允许转包。

8.特别说明：

8.1 投标人投标所使用的资格、信誉、荣誉、业绩与企业认证必须为本法人所拥有。投标人投标所使用的采购项目实施人员必须为本法人员工（或必须为本法人或控股公司正式员工）。

8.2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交投标文件，并对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

8.3 投标人在投标活动中提供任何虚假材料,其投标无效，并报监管部门查处；中标后发现的,中标人须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消费者权益保护法》规定赔偿采购人，且民事赔偿并不免除违法投标人的行政与刑事责任。

8.4 在政府采购活动中，采购人员及相关人员与投标人有下列利害关系之一的，应当回避：

（1）参加采购活动前 3 年内与投标人存在劳动关系；

（2）参加采购活动前 3 年内担任投标人的董事、监事；

（3）参加采购活动前 3 年内是投标人的控股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

（4）与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有夫妻、直系血亲、三代以内旁系血亲或者近姻亲关系；

（5）与投标人有其他可能影响政府采购活动公平、公正进行的关系。

投标人认为采购人员及相关人员与其他投标人有利害关系的，可以向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书面提出回避申请，并说明理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及时询问被申请回避人员，有利害关系的被申请回避人员应当回避。

8.5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相互串通投标，投标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1）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或不同投标人报名的 IP 地址一致的；

（2）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3）不同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员为同一个人；

（4）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5）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8.6 中标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恶意串通行为：

（1）中标人直接或者间接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处获得其他中标人的相关信息并修改其投标文件或者响应文件：

（2）中标人按照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的授意撤换、修改投标文件或者响应文件；

（3）中标人之间协商报价、技术方案等投标文件或者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4）属于同一集团、协会、商会等组织成员的中标人按照该组织要求协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5）中标人之间事先约定一致抬高或者压低投标报价,或者在招标项目中事先约定轮流以高价位或者低价位中标,或者事先约定由某一特定中标人中标,然后再参加投标；

（6）中标人之间商定部分中标人放弃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或者放弃中标；

（7）中标人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之间、中标人相互之间，为谋求特定中标人中标或者排斥其他中标人的其他串通行为。

8.7 关联中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政府采购活动，否则投标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1）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的中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2）生产厂商授权给中标人后自己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生产厂商对同一品牌同一型号的货物，仅能委托一个代理商参加投标。

9.质疑和投诉

9.1 投标人认为招标文件、采购过程或中标结果使自己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应当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

投标人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质疑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向同级政府采购监管部门投诉。

9.2 质疑、投诉应当采用书面形式，质疑书、投诉书均应明确阐述招标文件、采购过程或中标结果中使自己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实质性内容，提供相关事实、依据和证据及其来源或线索，便于有关单位调查.答复和处理。

中标人提出质疑应当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必须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1）中标人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2）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3）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4）事实依据；

（5）必要的法律依据；

（6）提出质疑的日期。

中标人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中标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7）如不按上述规定质疑的，视为无效质疑，不予受理；

质疑联系方式：

1.招标人：平南县公安局

地址：贵港市平南县平丹路 1 号

联系电话：0775-7828738

2.采购代理机构：广西博行弈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贵港市港北区金港大道万豪丽城 2 号楼 3 单元 3405

联系电话：0775-4218878

2.投诉

2.1 投诉人必须首先经过质疑程序，在对采购代理机构或招标人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或招标人）未在规定的时间内做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按《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令第 94 号）及向及向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投诉；

2.2 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在处理投诉事项期间，可以视具体情况书面通知招标人暂停采购活动；

二、招标文件

10.招标文件的构成。

（1）招标公告；

（2）采购需求；

（3）投标人须知；

（4）评标办法及标准；

（5）合同主要条款；

（6）投标文件格式。

11.投标人的风险

投标人没有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供全部资料，或者投标人没有对招标文件在各方面作出实质性响应是投标人的风险，并可能导致其投标被拒绝。

12.招标文件的澄清与修改

12.1 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修改。澄清或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应当在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 15 日前，在财政部门指定的政府采购信息发布媒体上发布更正公告，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自行在原公告媒体上查收澄清内容。该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12.2 招标文件澄清、修改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当招标文件与招标文件的澄清、修改通知就同一内容的表述不一致时，以最后发出的书面文件为准。

12.3 招标文件的澄清、修改都应该通过本采购代理机构以法定形式发布，采购人非通过本机构，不得擅自答复、修改招标文件。

三、投标文件的编制

13.投标文件的组成

投标文件由报价文件、资格证明文件、商务文件、技术文件四部分组成。

本项目实行电子投标，供应商应准备电子投标文件：

（1）电子投标文件按政采云平台要求及本公开招标文件要求制作、加密并递交。具体操作流程可参考《政府采购项目电子交易管理操作指南-供应商》，指南可在“http://www.ccgp-guangxi.gov.cn/PurchaseAdvisory/ImportantNotice/2866753.html”下载。

（2）投标文件启用顺序和效力：投标文件的启用，按先后顺位分别为电子投标文件、电子备份投标文件。若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无法解密或解密失败，可以以电子备份投标文件作为依据，若电子备份投标文件与政采云平台上传的电子投标文件被识别为不一致的，以电子备份投标文件作为评审依据；投标人按时在线解密投标文件的，以在线解密的投标文件作为评审依据。若投标人在规定时间内无法解密或解密失败且未提供电子备份投标文件的，视为投标文件撤回。

13.1 报价文件：具体材料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2 资格证明文件：具体材料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3 商务文件：具体材料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4 技术文件：具体材料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4. 投标文件的语言及计量

14.1 投标文件以及投标方与招标方就有关投标事宜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以中文汉语书写。对不同文字文本投标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14.2 投标计量单位，招标文件已有明确规定的，使用招标文件规定的计量单位；招标文件没有规定的，应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货币单位：人民币元），否则视同未响应。

15. 投标报价

15.1. 投标报价应按招标文件中相关附表格式填写。

15.2. 投标报价是履行合同的最终价格，除非合同中另有规定，投标人对投标报价中的工作量和服务的报价应包括完成本项工作所需的人工、材料、器材、管理、维护、保险、利润、税金、通讯器材、办公设备、政策性文件规定及合同包含的所有风险、责任等各项应有费用。投标报价为最终报价，除非因特殊原因并经买卖双方协商同意，投标人不得再要求追加任何费用。同时，除非合同条款中另有规定，否则，投标单位所报价格在合同实施期间不因市场变化因素而变动。

15.3. 投标人必须就所投项目的全部内容作完整唯一报价，漏项报价的或有选择的或有条件的报价，其投标将视为无效。

16. 投标有效期

16.1 投标有效期按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期限，有效期不足的投标文件作为投标无效处理。

16.2 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在投标有效期内均应保持有效。

17. 投标保证金

无

18. 投标文件的签署和份数

18.1 投标人应按本招标文件规定的格式和顺序编制投标文件并标注页码，投标文件内容不完整、编

排混乱导致投标文件被误读、漏读或者查找不到相关内容的，是投标人的责任。

18.2 投标人应按报价文件、资格证明文件、商务文件、技术文件四部分组成。

18.3 投标文件中所须加盖公章位置均采用 CA 签章。若公开招标文件中有专门标注的某关联点，并要求供应商在电子投标系统中作出投标响应的，如供应商未对关联点进行响应或者在投标文件其它内容进行描述，造成电子评审不能查询的责任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18.4 公开招标文件要求提供的各种复印件，须加盖投标人 CA 签章，否则其投标无效。

18.5 公开招标文件要求“必须提供”的证明等材料，投标必须全部提供，缺一不可，否则投标无效。

18.6.公开招标文件要求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及加盖公章的部分必须签字并加盖公章后然后扫描或者拍照做成 pdf 格式上传，无签字或盖章的视为投标无效。

18.7.投标文件须由投标人逐页 CA 签章投标人单位公章并在规定位置由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的授权委托人签署，投标人应写全称。

18.8.投标文件不得涂改，若有修改错漏处，须加盖单位公章及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印鉴章。投标文件因字迹潦草或表达不清所引起的后果由投标人负责。

19.投标文件的包封、提交、修改和撤回

19.1 投标文件的签章

19.1.1 电子投标文件中须加盖供应商公章位置均采用 CA 签章，并根据“政府采购项目电子交易管理操作指南-供应商”及本公开招标文件规定的格式和顺序编制电子投标文件并进行关联定位，以便评审小组在评时时，点击评分项可直接定位到该评分项内容。如对公开招标文件的某项要求，供应商的电子投标文件未能关联定位提供相应的内容与其对应，则评审小组在评审时如做出对供应商不利的评审由供应商自行承担。电子投标文件如内容不完整、编排混乱导致投标文件被误读、 漏读，或者在按采购文件规定的部位查找不到相关内容的，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19.2 CA 签章上目前没有法人或授权代表签字信息，供应商在投标文件中涉及到签字的位置线下签好字然后扫描或者拍照做成 PDF 的格式即可。

19.3 投标文件不得涂改，若有修改错漏处，须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投标文件因字迹潦草或表达不清所引起的后果由供应商负责。

20.投标无效的情形

实质上没有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将被视为无效投标。

20.1 在资格符合性审查和商务评审时，如发现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1）超越了按照法律法规规定必须获得行政许可证或者行政审批的经营范围的；

（2）资格证明文件不全的，或者不具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的；

（3）投标文件无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代理人签字,或未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投标声明书的；

（4）投标代表人未能出具有效身份证明或与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人身份不符的；

（5）项目填写不齐全或者内容虚假的；

（6）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未使用中文表述、意思表述不明确、前后矛盾或者使用计量单位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经评标委员会认定并允许其当场更正的笔误除外）

（7）投标有效期、交货时间、质保期、售后服务等商务条款不能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

（8）未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要求或者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9）投标文件未按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的；

（10）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20.2 在技术评审时，如发现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1）未提供或未如实提供投标货物的技术参数，或者投标文件标明的响应或偏离与事实不符或虚假投标的；

（2）明显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技术规格、安全、质量标准，或者与招标文件中标“★”的技术指标、主要功能项目发生实质性负偏离的；

（3）投标技术方案不明确，存在一个或一个以上备选（替代）投标方案的；

（4）与其他参加本次投标中标人的投标文件（技术文件）的文字表述内容差错相同二处以上的；

20.3 在报价评审时，如发现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1）未采用人民币报价或者未按照招标文件标明的币种报价的；

（2）报价超出招标文件规定最高限价，或者超出采购预算金额的；

（3）具有选择性投标报价的；

（4）投标人未就所投分标的全部内容作完整唯一报价的，或有漏项报价的或有选择的或有条件的报价的。

20.4 电子投标文件的相关说明：

（1）供应商进行电子投标应安装客户端软件，并按照公开招标文件和电子交易平台的要求编制并加密投标文件。供应商未按规定加密的投标文件，电子交易平台将拒收。供应商应当在开标截止时间前完成投标文件的传输递交，并可以补充、修改或者撤回投标文件。补充或者修改投标文件的，应当先行撤回原文件，补充、修改后重新传输递交。开标截止时间前未完成传输的，视为撤回投标文件。开标截止时间后上传的投标文件，电子交易平台将拒收。

（2）如有特殊情况，采购代理机构延长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采购代理机构和供应商的权利和义务将受到新的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的约束。

四、开标

21.开标准备

1.开标的准备工作由招标采购代理机构负责落实；

2. 招标采购代理机构将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通过“政府采购云平台”组织开标、开启投标文件，所有供应商均应当准时在线参加。投标供应商如不参加开标会的，视同认可开标结果，事后不得对采购相关人员、开标过程和开标结果提出异议，同时投标供应商因未在线参加开标而导致投标文件无法

按时解密等一切后果由供应商自己承担。

22.开标程序：

（1）向各投标供应商发出电子加密投标文件【开始解密】通知，由供应商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内自行进行投标文件解密。投标供应商在规定的时间内无法完成已递交的“电子加密投标文件”解密的，如已按规定递交了电子备份投标文件的，将由采购组织机构按“政府采购云平台”操作规范将备份投标文件上传至“政府采购云平台”，上传成功后，“电子加密投标文件”自动失效。如未提供备份电子投标文件，将不进行再次解密程序。无法在线解密视为投标人放弃投标。在线解密时间为 30 分钟。

（2）投标文件解密结束后，开标活动组织人员在线开启投标文件。

开标结束后，如发现开标结果与报价文件不一致者，由评标委员会根据报价文件内容进行修正。

特别说明：如遇“政府采购云平台”电子化开标或评审程序调整的，按调整后程序执行。

五、资格审查

23.资格审查

23.1 开标结束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根据双方签订的代理协议约定，应当依法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

23.2 资格审查标准为本招标文件中载明对投标人资格要求的条件。本项目资格审查采用合格式，凡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人资格要求的条件的投标人均通过资格审查。

23.3 投标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资格审查不通过：

（1）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投标人的。

（2）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的不同投标人，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

（3）投标人为本次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投标人的。

（4）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渠道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

（5）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供合格的资格证明材料的。

（6）违反国家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资格内容的。

23.4 资格审查的合格投标人不足 3 家的，不得评标。

六、评标

24.组建评标委员会

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组成，成员人数应当为 5 人以上单数，其中评审专家不得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

采购项目符合下列情形之一的，评标委员会成员人数应当为 7 人以上单数：1.采购预算金额在 1000 万元以上；2.技术复杂；3.社会影响较大。

25.评标的方式

本项目采用不公开方式评标，评标的依据为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

26.评标程序

26.1 符合性审查

评标委员会对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文件的完整性、合法性等进行符合性审查。

26.2 澄清补正

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应当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纠正。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并加盖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表签字。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26.3 比较与评价

（1）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对符合性审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估，综合比较与评价。

（2）评标委员会应当独立对每个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评价，并汇总每个投标人的得分。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3）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计算各投标人的报价得分。在计算过程中，不得去掉最高报价或最低报价。

（4）各投标人的得分为所有评委的有效评分的算术平均数。

（5）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推荐中标候选人。

（6）起草并签署评标报告。评标委员会根据全体评标成员签字的原始评标记录和评标结果编写评标报告。评标委员会应当在评标报告上签字，对自己的评标意见承担法律责任。对评标过程中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做出结论。持不同意见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在评标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及理由，否则视为同意评标报告。

27.评委表决

在评标过程中出现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均没有明确规定的情形时，由评标委员会现场协商解决，协商不一致的，由全体评委投票表决，以得票率二分之一以上专家的意见为准。

28.评标原则和评标办法

28.1 评标原则。评标委员会必须公平、公正、客观，不带任何倾向性和启发性；不得向外界透露任何与评标有关的内容；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干扰、影响评标的正常进行；评标委员会及有关工作人员不得私下与投标人接触。

28.2 评标办法。本项目将按须知前附表规定的评标办法进行评标，具体评标内容及评分标准等详见第四章：评标办法及评分标准。

29. 投标文件修正

29.1 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执照下列规定修正：

（1）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2）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3）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4）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经投标人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29.2 修正后的最终投标报价作为签订合同的一个依据，并以此报价计算价格分。

29.3 修正后的最终投标报价仅作为签订合同的一个依据，不参与评标价得分的计算。

（1）若修正后的最终投标报价小于开标时的开标一览表文字报价，签订合同时，则以修正后的最终投标报价为准；

（2）若修正后的最终投标报价大于开标时的开标一览表文字报价，签订合同时，则以开标时的开标一览表文字报价为准，同时按比例修正相应项目的单价或总价。

30.评标过程的监控

本项目评标过程实行全程录音、录像监控，投标人在评标过程中所进行的试图影响评标结果的不公正活动，可能导致其投标按无效处理。

31.特别说明：政采云公司如对电子化投标及评审程序有调整的，按调整后的程序操作。

31.1 澄清有关问题。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审小组可以书面形式（应当由评审小组专家签字）要求供应商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纠正。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纠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由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确认，且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该澄清、说明或者纠正是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31.1.1 确定参加投标的供应商名单。评审小组将所有通过资格性审查及符合性审查的供应商确定为参加投标的供应商。

31.1.2 采购过程中出现以下情形，导致电子交易平台无法正常运行，或者无法保证电子交易的公平、公正和安全时，采购组织机构可中止电子交易活动：

31.1.3 电子交易平台发生故障而无法登录访问的；

31.1.4 电子交易平台应用或数据库出现错误，不能进行正常操作的；

31.1.5 电子交易平台发现严重安全漏洞，有潜在泄密危险的；

31.1.6 病毒发作导致不能进行正常操作的；

31.1.7 其他无法保证电子交易的公平、公正和安全的情况。

31.1.8 出现前款规定情形，不影响采购公平、公正性的，采购组织机构可以待上述情形消除后继续组织电子交易活动，也可以决定某些环节以纸质形式进行；影响或可能影响采购公平、公正性的，应当重新采购。

七、中标和合同

32.采购代理机构在评标结束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将评标报告送采购人，采购人在收到评标报告之

日起 5 个工作日内，在评标报告确定的中标候选人名单中按顺序确定中标人。中标候选人并列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采取随机抽取的方式确定中标人。

采购人也可以事先授权评标委员会直接确定中标人。

33.中标人确定后，中标结果将在招标公告发布媒体上公告。采购人或采购代理发出中标通知书前，应当对中标人信用进行查询，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中标人，取消其中标资格，并确定排名第二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

排名第二的中标候选人因前款规定的同样原因被取消中标资格的，采购人可以确定排名第三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

以上信息查询记录及相关证据与采购文件一并保存。

34.在发布中标公告的同时，采购代理机构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

35.采购代理机构无义务向未中标的中标人解释未中标原因和退还投标文件。

36.合同授予标准

合同将授予被确定实质上相应招标文件要求，具备履行合同能力，综合评分排名第一的投标人。

37.履约保证金：无。

38.签订合同

38.1 中标人接到中标通知书后，按须知前附表规定向采购人出示相关资格证件，经采购人核验合格后方可签订合同。

38.2 签订合同时间：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20 日内,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

38.3 如中标人不按中标通知书的规定签订合同，则按中标人违约处理。

38.4 中标人因不可抗力或者自身原因不能履行采购合同的,采购人可以按照评标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排序，确定下一候选人为中标人，也可以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

39.政府采购合同公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五十条规定，采购人应当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将政府采购合同在省级以上人民政府财政部门指定的媒体上公告，但政府采购合同中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的内容除外。

八、其他事项

40.代理服务费

40.1 本项目的代理服务费按前附表规定由中标人向采购代理机构支付。签订合同前，中标人应向采购代理机构一次付清代理服务费。

40.2 代理服务收费标准：

费率 中标金额	货物招标	服务招标	工程招标
100 万元以下	1.5%	1.5%	1.0%
100～500 万元	1.1%	0.8%	0.7%
500～1000 万元	0.8%	0.45%	0.55%
1000～5000 万元	0.5%	0.25%	0.35%
5000 万元～1 亿元	0.25%	0.1%	0.2%

1～5 亿元	0.05%	0.05%	0.05%
5～10 亿元	0.035%	0.035%	0.035%
10～50 亿元	0.008%	0.008%	0.008%
50～100 亿元	0.006%	0.006%	0.006%
100 亿以上	0.004%	0.004%	0.004%

注: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按差额定率累进法计算。

第四章　评标办法及评分标准

一、评标原则

（一）评委构成：本招标采购项目的评委分别由依法组成的评审专家、采购单位代表共五人以上单数构成，其中专家人数不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

（二）评标依据：评委将以招投标文件为评标依据，对投标人的投标价格、技术实施方案、基站覆盖率、售后服务方案、综合实力等内容按百分制打分。

二、评标方法

（一）对进入详评的，采用百分制综合评分法。

（二）计分办法（按四舍五入取至百分位）：

1、价格分……10 分

（1）评标价为投标人的投标总报价进行政策性扣除后的价格，评标价只是作为评标时使用。最终中标人的中标金额＝投标总报价。

（2）按照《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 号）按 《广西壮族自 治区财政厅关于进一步发挥政府采购政策功能促进企业发展的通知》 (桂财采〔2022〕30 号)和 《广西壮族 自治区财政厅关于贯彻落实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发展政策的通知》 (桂财采〔2022〕31 号)等有关文件要求，投标单位认定为小型和微型企业的（以投标文件提供的符合规定的有关证明材料为准。监狱企业等同于小微企业），并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由本企业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小型、微型企业制造的货物的（不包括使用大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对投标价给予 20%的扣除，扣除后的价格为评标报价，即评标报价=投标价×（1-20%）；大中型企业与小型、微型企业组成联合体投标，其中小型、微型企业的协议合同金额占到联合体协议合同总金额 30%以上的，联合体投标价给予 6%的扣除，扣除后的价格为评标价，即评标报价=投标价×（1-6%）；

（3）按照《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 号）的规定，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

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4）按照《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的规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该通知规定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5）政策性扣除计算方法

投标人被评定为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或小型和微型企业且其所投标产品为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该投标人的投标总报价给予 20%的扣除，扣除后的价格为评标价，即评标价=投标总报价×（1-20%）；大中型企业与小型、微型企业组成联合体投标，其中小型、微型企业的协议合同金额占到联合体协议合同总金额 30%以上的，联合体投标价给予 6%的扣除，扣除后的价格为评标价，即评标价=投标总报价×（1-6%）；除上述情况外，评标价=投标总报价。

（6）以进入综合评分环节的最低的评标价为基准价，基准价报价得分为 10 分。

（7）价格分计算公式：某投标人价格得分＝ 基准价÷某投标人评标价×10 分。

2、技术实施方案分……（满分 30 分）

由评标委员会在打分前根据供应商提供的项目实施方案进行确定各供应商所属档次，不提供不得分，不入档不得分。

一档（8 分）：理解本项目的特点不到位，技术方案可行性差。

二档（15 分）：能够理解本项目的特点，技术实施方案简单，保证项目实施的技术力量和人力资源安排基本满足要求，技术服务、技术培训的服务内容和措施描述不详细。

三档（22 分）：满足二档的基础上，技术实施方案较详细，保证项目实施的技术力量和人力资源安排满足项目实施要求，技术服务、技术培训的服务内容和措施较详细，供应商拟投入本项目实施人员不少于 10 人，至少包含 1 名项目管理人员持有工程系列中级以上工程师认证证书（计算机科学与技术）且同时具备工信部部属单位颁发的系统管理专业知识测评证书和设备管理专业知识测评证书，实施人员中至少包含 6 人同时具备工信部部属单位颁发的系统管理专业知识测评证书、设备管理专业知识测评证书，须提供上述人员证书复印件及最近半年内连续 3 个月的社保证明材料或入职证明材料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四档（30 分）：满足三档的基础上，技术实施方案详实，方案能清楚的表明对本项目的熟悉程度，技术路线清晰可信，保证项目实施的技术力量和人力资源安排充足，技术服务、技术培训的服务内容和措施完善，建议的安装、调试、验收方法或方案同比更完善有效、更优化、切实可行的，供应商拟投入本项目实施人员不少于 15 人，至少包含 1 名项目管理人员持有工程系列中级以上工程师认证证书（计算机科学与技术）且同时具备工信部部属单位颁发的系统管理专业知识测评证书和设备管理专业知识测评证书，实施人员中至少包含 10 人同时具备工信部部属单位颁发的系统管理专业知识测评证书、设备管理专业知识测评证书，须提供上述人员证书复印件及最近半年内连续 3 个月的社保证明材料或入职证明材料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备注：

①拟投入项目的人员必须为磋商供应商本单位或上级公司成员；如为新入职员工不能提供连续三个月社保证明材料的则须提供入职证明材料；

②以上所要求提供的材料均要求加盖磋商供应商公章；

③少提供或所提供相应的材料无法评定的均按未提供进行评分。

3、基站覆盖率分……（满分 24 分）

移动办公终端设备所需无线信号传输网络以满足广西区范围内为基础，由评委根据供应商（含供应商为提供本项目服务选择的电信运营商,下同）截止到 2021 年 12 月 31 日，在全区范围内（共 23.67 万平方千米），能为本项目移动办公终端设备提供无线信号传输网络的室外基站（下称“室外基站”）覆盖率及 5G 无线信号在地级市城区、县级城区等覆盖率情况分档评分，竞标时，必须提供真实性承诺函原件的扫描件等证明材料（加盖供应商公章），不提供承诺函证明或基站列表统计情况不得分，不入档不得分：

一档（8 分）：供应商或为本项目提供服务的电信运营商在全区范围内 3G 或 4G 或 5G 的室外基站覆盖全区市城区、县城、乡镇、行政村、自然村 5 级中前 3 级及以上，且平均每 1 万平方千米内的室外基站数量达到 2000 个及以上。

二档（16 分）：在一档基础上，供应商或为本项目提供服务的电信运营商在全区范围内 3G 或 4G 或 5G 的室外基站覆盖全区市城区、县城、乡镇、行政村、自然村 5 级中前 4 级及以上，且平均每 1 万平方千米内的室外基站数量达到 2010 个及以上。

三档（24 分）：在一档基础上，供应商或为本项目提供服务的电信运营商在全区范围内 3G 或 4G 或 5G 的室外基站覆盖全区市城区、县城、乡镇、行政村、自然村 5 级中前 5 级及以上，且平均每 1 万平方千米内的室外基站数量达到 2015 个及以上。

4、售后服务方案分……（满分 20 分）

一档（8 分）：满足招标文件售后服务各项要求，售后服务方案基本合理、可行，保障响应措施、服务经验简单，综合评定不全面，满足以上相关要求的，进入一档。

二档（14 分）：满足招标文件售后服务各项要求，满足一档的基础上，售后服务方案比较细致、合理、可行，保障响应措施较有力，服务经验较丰富。为保证服务质量，供应商拟投入本项目售后服务人员不少于 10 人；满足以上相关要求的，进入二档。

三档（20 分）：满足二档的基础上，售后服务方案论述准确，售后保障措施表述清晰、完整、严谨、合理、先进、具体、有效、成熟，服务经验丰富，对系统的维护提供整体维护解决方案和运行维护应急预案，提供一站式、全面、专业的本地化维护服务，有良好的培训计划和定期回访计划；为了确保该项目有完整的售后服务，能提供 5 种故障申告途径及绿色通道。为保证服务质量，供应商拟投入本项目售后服务人员不少于 15 人，且至少 8 名售后服务人员同时具备 PMP 认证及工信部部署单位颁发的设备管理测评证书（提供最近半年内连续 3 个月供应商或上级公司为其缴纳的社保证明复印件或入职证明材料）；满足以上相关要求的，进入三档。

注：如为新入职员工不能提供连续三个月社保证明材料的则须提供入职证明材料。

5、综合实力分……（满分 16 分）

（1）供应商或其上级公司具有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ISO9001），投标时提供有效期内的证书复印件，并加盖供应商公章，得 3 分。

（2）供应商或其上级公司具有信息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ISO27001），投标时提供有效期内的证书复印件，并加盖供应商公章，得 3 分。

（3）供应商或其上级公司具有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证证书（ISO45001），投标时提供有效期内的证书复印件，并加盖供应商公章，得 3 分。

（4）供应商或其上级公司自 2020 年以来有类似项目业绩（以中标（成交）通知书或合同复印件为准），每提供 1 份，得 1 分，满分 7 分。

(三)总得分=1+2+3+4+5

三、中标候选人推荐原则

1. 评标委员会将根据得分由高到低排列次序（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投标文件满足中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并推荐前三名为中标候选供应商。招标采购单位应当确定评审委员会推荐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放弃中标、因不可抗力提出不能履行合同，或者招标文件规定应当提交履约保证金而在规定的期限内未能提交的，招标采购单位可以确定排名第二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排名第二的中标候选人因前款规定的同样原因不能签订合同的，招标采购单位可以确定排名第三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其余以此类推。

2.评标委员会认为，某投标人的最低投标价或者某些小项报价明显不合理或者低于成本，有可能影响服务质量和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规定的期限内提供书面文件予以解释说明，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否则评标委员会可以取消该投标人的中标候选供应商资格，按顺序由排在后面的中标候选供应商递补，以此类推。

第五章　合同主要条款格式

政府采购合同

合同编号：

采购单位（甲方）　　采购计划号

供 应 商（乙方）　　采购项目名称编号

签 订 地 点　　签 订 时 间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等法律、法规规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条款和中标供应商投标文件及其承诺，甲乙双方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 合同标的

1.服务名称:

2.服务数量:

3.服务内容:本合同所涉及的乙方应提供的服务内容详见“服务需求说明表”所列内容。

第二条 合同金额

本项目合同金额(大写)人民币_____ (¥ 元)(详见报价表。

第三条 服务期限及地点

1.服务期:

2.服务地点:

乙方所提供的服务必须与招投标文件和承诺相一致且符合相应的服务规范及标准。

第四条 服务承诺、质保期

1.乙方应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三包”规定以及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和本合同所附的《服务承诺》，为甲方提供服务。

2.乙方提供的服务承诺、质保期及其它具体约定事项。（见合同附件）

第五条 付款方式及时间

第六条 税费本合同执行中相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负担。

第七条 验收

1.甲方对乙方提交的服务依据招标文件上的服务要求和国家有关质量标准进行现场初

步验收，符合招标文件技术要求的，给予签收，初步验收不合格的不予签收。甲方应当在到中标人的服务成果提交后进行验收。

2.乙方提交服务成果前应对提交的服务成果作出全面检查和对验收文件进行整理，并列出清单，作为甲方验收和使用的技术条件依据，检验的结果应随服务成果交给甲方。

3.对技术复杂的服务，甲方应请国家认可的专业检测机构参与初步验收及最终验收，并由其出具质量检测报告。

4.验收时乙方必须在现场，验收完毕后作出验收结果报告；验收费用由乙方负责。

第八条　违约责任

1.乙方所提供的服务成果质量不合格的，应及时更换，更换不及时的按逾期提交服务成果处罚；因质量问题甲方不同意接收的或特殊情况甲方同意接收的，乙方应向甲方支付违约服务成果款额5‰违约金并赔偿甲方经济损失。

2.甲方无故延期接收服务成果、乙方逾期提交服务成果的，每天向对方偿付违约服务成果款额3‰违约金，超过15天对方有权解除合同，违约方承担因此给对方造成经济损失；甲方逾期付服务成果款的，每天向乙方偿付逾期服务成果款额3‰滞纳金。

3.乙方未按本合同和投标文件中规定的服务承诺提供服务的，乙方应按本合同合计金额 5‰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4.乙方提供的服务成果在质量保证期内，因投标人和其它质量原因造成的问题，由乙方负责，费用从履约保证金中扣除，不足另补。

5.其它违约行为按违约服务成果款额5‰收取违约金。

6.乙方支付的违约金不足以弥补甲方损失的，还应承担赔偿责任。

第十条 不可抗力事件处理

1.在合同有效期内，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事件导致不能履行合同，则合同履行期可延长，其延长期与不可抗力影响期相同。

2.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应立即通知对方，并寄送有关权威机构出具的证明。

3.不可抗力事件延续一百二十天以上，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确定是否继续履行合同。

第十一条　合同争议解决

1.因服务成果质量问题发生争议的，应邀请国家认可的质量检测机构对服务成果质量进行鉴定。服务成果符合标准的，鉴定费由甲方承担；服务成果不符合标准的，鉴定费由乙方承担。

2.因履行本合同引起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争议，甲乙双方应首先通过友好协商解决，

如果协商不能解决，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3.诉讼期间，本合同继续履行。

第十二条 诉讼

双方在执行合同中所发生的一切争议，应通过协商解决。如果协商不能解决，可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十三条 合同生效及其它

1.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后生效。

2.合同执行中涉及采购资金和采购内容修改或补充的，须经财政部门审批，并签书面补充协议报财政部门备案，方可作为主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

3.本合同未尽事宜，遵照《合同法》有关条文执行。

第十四条 合同的变更、终止与转让

1.除《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五十条规定的情形外，本合同一经签订，甲乙双方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终止。

2.乙方不得擅自转让其应履行的合同义务。

第十五条 签订本合同依据履

1.政府采购招标文件；

2.乙方提供的投标文件；

3.投标声明书；

4.中标通知书。

第十六条 本合同一式四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甲乙双方各执一份，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执一份，招标代理机构执一份。

本合同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自签订之日起二个工作日内，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应当将合同副本报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备案。

甲方（章）	乙方（章）
单位地址：	单位地址：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电话：
电子邮箱：	电子邮箱：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账号：	账号：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
日期：	日期：
经办人： 年　　月　　日	

政府采购项目合同验收书（格式）

根据政府采购项目（采购合同编号：）的约定，我单位对（ 项目名称 ） 政府采购项目中标（或成交）中标人（ 公司名称 ） 提供的货物（或工程、服务）进行了验收，验收情况如下：

<table>
<tr><td colspan="2">验收方式：</td><td colspan="3">□自行验收 □委托验收</td></tr>
<tr><td>序号</td><td>名 称</td><td>货物型号规格、标准及配置等（或服务内容、标准）</td><td>数量</td><td>金 额</td></tr>
<tr><td></td><td></td><td></td><td></td><td></td></tr>
<tr><td></td><td></td><td></td><td></td><td></td></tr>
<tr><td></td><td></td><td></td><td></td><td></td></tr>
<tr><td colspan="3">合 计</td><td></td><td></td></tr>
<tr><td colspan="5">合计大写金额： 仟 佰 拾 万 仟 佰 拾 元</td></tr>
<tr><td>实际供货日期</td><td colspan="2"></td><td>合同交货验收日期</td><td></td></tr>
<tr><td></td><td colspan="2"></td><td colspan="2"></td></tr>
<tr><td>验收具体内容</td><td colspan="4">（应按采购合同、采购文件、投标响应文件及验收方案等进行验收；并核对中标或者成交中标人在安装调试等方面是否违反合同约定或服务规范要求、提供的质量保证证明材料是否齐全、应有的配件及附件是否达到合同约定等。可附件)</td></tr>
<tr><td rowspan="2">验收小组意见</td><td colspan="4">验收结论性意见：</td></tr>
<tr><td colspan="4">有异议的意见和说明理由：

签字：</td></tr>
<tr><td colspan="5">验收小组成员签字：</td></tr>
<tr><td colspan="5">监督人员或其他相关人员签字：

或受邀机构的意见（盖章）：</td></tr>
<tr><td colspan="5">中标或者成交中标人负责人签字或盖章： 采购人或受托机构的意见（盖章）：

联系电话： 年 月 日 联系电话： 年 月 日</td></tr>
</table>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所有投标文件的外包装封面格式：（可选用）

投 标 文 件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投标文件名称：报价文件、资格证明文件、商务文件、技术文件

投标人名称：

投标人地址：

在　年　月　日　时　分之前不得启封

年　　月　　日

投标文件封面格式

投 标 文 件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投标文件名称：报价文件、资格证明文件、商务文件、技术文件

投标人名称：

投标人地址：

年　　月　　日

报价文件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投标人名称：

投标人地址：

年　月　日

报价文件目录：【第 1、2 项为必须提供，否则作投标无效处理】

1. 投标函（附件一）；
2. 开标一览表（附件二）；
3. 投标人针对报价需要说明的其他文件和说明（格式自拟）。

注：投标函、开标一览表必须由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在规定签章处逐一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否则作投标无效处理。

附件一：

投 标 函

致：广西博行弈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根据贵方为_____项目的招标公告/投标邀请书 （项目编号：_____），签字代表_____（全名）经正式授权并代表投标人（投标人名称、地址）提交投标文件（包括报价文件、资格证明文件/商务文件、技术文件）。

据此函，签字代表宣布同意如下：

1、投标人已详细审查全部“招标文件”，包括修改文件（如有的话）以及全部参考资料和有关附件，已经了解我方对于招标文件、采购过程、采购结果有依法进行询问、质疑、投诉的权利及相关渠道和要求。

2、投标人在投标之前已经与贵方进行了充分的沟通，完全理解并接受招标文件的各项规定和要求，对招标文件的合理性、合法性不再有异议。

3、本投标有效期自投标截止之日起至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止。

4、如中标，本投标文件至本项目合同履行完毕止均保持有效，本投标人将按“招标文件”及政府采购法律、法规的规定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

5、投标人同意按照贵方要求提供与投标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

6、与本投标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信函请寄：

地址：_____ 邮编：_____电话：_____

传真：_____投标人代表姓名_____职务：_____

投标人名称:_____

开户银行： 银行帐号：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月___日

（公章）

年 月 日

附件二：

开标一览表

招标编号：

投标人名称：

单位：元

序号	服务采购项目名称	数量	单位	单项合价	备注
1					
……					
合计总报价：（大写）人民币_____ （¥_____元）。					
服务期：					

注：

1、投标人的开标一览表必须加盖单位公章并签字，否则其投标作无效标处理。

2、报价一经涂改，应在涂改处加盖单位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否则其投标作无效标处理。

3、凡需用专用耗材的专用设备类采购项目，应按招标文件规定的耗材量或按耗材的常规试用量提供报价。

4、投标报价是履行合同的最终价格，除非合同中另有规定，投标人对投标报价中的工作量和服务的报价应包括完成本项工作所需的人工、材料、器材、管理、维护、保险、利润、税金、通讯器材、办公设备、政策性文件规定及合同包含的所有风险、责任等各项应有费用。投标报价为最终报价，除非因特殊原因并经买卖双方协商同意，投标人不得再要求追加任何费用。同时，除非合同条款中另有规定，否则，投标单位所报价格在合同实施期间不因市场变化因素而变动。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投标人名称（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资格证明文件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投标人名称：

投标人地址：

年　月　日

资格证明文件目录：【第 1 至 4 项为必须提供，否则作投标无效处理】

1.投标人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副本复印件；

2.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法定代表人有效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附件三）

3.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及被授权人有效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附件四）

4.平南县政府采购项目投标资格承诺函（格式后附：附件五）（必须提供，加盖投标单位公章）；

5.招标文件要求的其他资格证明文件；

注：以上材料属于复印件的，必须加盖单位公章，否则作投标无效处理。

附件三：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投 标 人：

单位性质：

地　　址：

成立时间：年月日

经营期限：

姓　　名：　　性　　别：

年　　龄：　　职　　务：

身份证号码：

系（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附件：法定代表人有效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投标人：（盖单位章）

年　月　日

附件四：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致：_____（采购单位名称）

我_____（姓名）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授权委托本单位在职职工 （姓名）以我方的名义参加项目的投标活动，并代表我方全权办理针对上述项目的投标、开标、评标、签约等具体事务和签署相关文件。

我方对被授权人的签字事项负全部责任。

在撤销授权的书面通知以前，本授权书一直有效。被授权人在授权书有效期内签署的所有文件不因授权的撤销而失效。

被授权人无转委托权，特此委托。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被授权人有效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被授权人签字：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签字或盖章：

所在部门职务：　　职务：

被授权人身份证号码：

投标人公章：

年　　月　　日

附件五：

平南县政府采购项目投标资格承诺函

本公司郑重承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的规定，本公司为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合格供应商。即本公司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5. 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日期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本公司对上述承诺的真实性负责，并接受政府采购、税务、社会保障等监督管理部门、招标文件规定的资格审查机构、社会公众的监督和检查。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签名）：

日期： 年 月 日

商务文件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投标人名称：

投标人地址：

年　月　日

商务文件目录：【第 1 至 2 项为必须提供，否则作投标无效处理。其他如有请提供】：

1. 投标声明书；（附件六）
2. 商务响应表；（附件七）
3. 类似案例成功的业绩（投标人同类项目实施情况一览表、合同或任务书或中标通知书复印件）；（附件八）
4. 其他特殊资质证书（如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须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本地化服务能力等）；
5. 投标人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复印件；
6. 投标人认为可以证明其能力或业绩的其他材料；
7. 投标人情况介绍；

附件六：

投标声明书

致：_____（采购单位名称）

_____（投标人名称）系中华人民共和国合法企业，经营地址。

我_____（姓名）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我方愿意参加贵方组织的_____项目的投标，为便于贵方公正、择优地确定中标人及其投标产品和服务，我方就本次投标有关事项郑重声明如下：

1、我方向贵方提交的所有投标文件、资料都是准确的和真实的。

2、我方不是采购人的附属机构；不是为本次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中标人；在获知本项目采购信息后，与采购人聘请的为此项目提供咨询服务的公司及其附属机构没有任何联系。

3、我方此次向贵方提供的服务名称为：_____。

4、我方诚意提请贵方关注：近期有关该型号产品的生产、供货、售后服务以及性能等方面的重大决策和事项有：

_____

_____

5、 以上事项如有虚假或隐瞒，我方愿意承担一切后果，并不再寻求任何旨在减轻或免除法律责任的辩解。

6、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五十条要求对政府采购合同进行公告，但政府采购合同中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的内容除外。我方就对本次投标文件进行注明如下：（两项内容中必须选择一项）

□我方本次投标文件内容中未涉及商业秘密；

□我方本次投标文件涉及商业秘密的内容有：_____；

7、 我方在此声明，我方及由本人担任法定代表人的其他机构在参加本项目的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实施条例》规定的中标人条件，我方对此声明负全部法律责任。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签字或盖章：

投标人公章：

年　　月　　日

附件七：

商务响应表

项目	招标文件要求	是否响应	投标人的承诺或说明
……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被授权人签名或盖章：

投标人盖公章：　　日　　期：

附件八：类似成功案例的业绩：

投标人同类项目实施情况一览表格式：【投标人同类项目合同或中标（成交）通知书或任务书复印件】（若投标人认为本格式不适用，格式可自拟）

采购单位名称	项目名称	采购数量	单价（万元）	合同金额（万元）	附件页码	采购单位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合同、中标（成交）通知书或任务书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投标人公章：

年　　月　　日

技术文件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投标人名称：

投标人地址：

年　　月　　日

技术文件目录：【第 1 至 4 项为必须提供，否则作投标无效处理。其他如有请提供】

1. 技术需求响应表（格式见附件九）；
2. 技术实施方案（格式见附件十）；
3. 技术实施人员一览表（格式见附件十一）；
4. 服务质量承诺、后续服务方案（格式见附件十二）；
5. 对本项目总体要求的理解、合理化建议和改进措施；；
6. 优惠条件：投标人承诺给予招标人的各种优惠条件；
7. 投标人需要说明的其他文件和说明（格式略）。

注：以上材料属于复印件的，必须加盖单位公章，否则作投标无效处理。

附件九：

技术需求响应表

项号	货物名称	招标文件要求	投标文件响应情况	偏离说明

注：投标人应根据投标的内容及要求、对照招标文件要求在“偏离情况”栏注明“正偏离”、“负偏离”或“无偏离”。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投标人盖公章：_____ 日 期：_____

附件十：

技术实施方案

（根据项目实际情况、项目需求及评分办法及标准等自行编制）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投标人盖公章：　　日　期：

附件十一：

技术实施人员一览表

技术实施人员（主要从业人员及其技术资格）一览表

姓名	职务	专业技术资格	证书编号	参加本单位 工作时间	备注

注：在填写时，如本表格不适合投标单位的实际情况，投标人可根据本表格式自行制表填写。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投标人盖公章：　　日　期：

附件十二：

售后服务方案

（根据项目实际情况、项目需求及评分办法及标准等自行编制）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投标人盖公章：　　日　期：

其他文书、文件格式

1、广西工业产品声明函格式

广西工业产品声明函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招标采购促进广西工业产品产销对接实施细则》的规定，本公司在本次投标中提供的下述产品为广西工业产品，详情如下：

序号	产品名称	型号和规格	数量	制造厂商及原产地	投标价	备注
1						
2						
……						
	广西工业产品合计价格：			占投标总价比例：		

本公司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日 期：

2、 **中小企业声明函**

中小企业声明函（服务）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 （单位名称） 的（项目名称） 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标的名称），属于 商务服务业 ；承建（承接）企业为 （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____（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2.（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 （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____（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　　期：

3、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格式（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无需填写）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 141 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日　期：